

# 國立中山大學 105 學年度各項委員會本院代表名單

106.03.03

## \*校委員：

- 一、校務會議：王朝欽院長、高崇堯教授、黃宗傳教授、莊子肇教授、程啟正教授、林哲信教授(原光灼華教授於 106.2.1 退休，由林哲信教授遞補)、邱源成教授、蔣依吾教授、柯正雯教授(原范俊逸教授因擔任圖資處處長，為校務會議當然代表，由柯正雯教授遞補)、張志溥教授、張六文教授、洪玉珠教授、林元堯教授、楊金鐘教授、黃立廷教授(原李志鵬教授因擔任總務長，為校務會議當然代表，由黃立廷教授遞補)、王藏億教授
- 二、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：莊子肇教授(續任)、黃婉甄教授。
- 三、校務研究發展推動委員會：程啟正教授、郭志文教授。
- 四、教務會議：李杰穎教授。
- 五、校課程委員會：黃永茂教授(續任)、溫朝凱教授。
- 六、教學意見調查委員會：曾凡碩教授(續任)、程啟正教授。
- 七、學雜費合理化研議小組：林哲穎同學(電機系學生)。
- 八、學生事務會議：施信毓教授。
- 九、學生急難救助審查委員會(由八、學生事務會議代表兼任)：施信毓教授。
- 十、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：林韋至教授。
- 十一、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：孫佩鈴教授。
- 十二、體育發展諮詢委員會(任期二年，本學年度不改選)：郭紹偉教授。
- 十三、總務會議：王郁仁教授。
- 十四、空間規劃委員會(任期二年，本學年度不改選)：邱日清教授、溫朝凱教授。
- 十五、職務宿舍調配委員會：余祥華教授、莊婉君教授。
- 十六、車輛管理委員會：鄭志強教授。
- 十七、輻射防護委員會：李秀月技士、王嘉禧技士(原林朝榮技士於 106.3.2 退休，由王嘉禧技士遞補)。
- 十八、綠色校園小組：莊豐任教授、楊旭光教授。
- 十九、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(任期二年，本學年度不改選)：柯正雯教授。
- 二十、校務資訊化委員會：李淑敏教授。
- 二十一、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推動小組：于欽平教授。

- 二十二、圖書館業務委員會：陳坤志教授、溫朝凱教授。
- 二十三、推廣教育會議：莊豐任教授。
- 二十四、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（由五、校課程委員會續任代表兼之）：黃永茂教授。
- 二十五、服務學習推動委員會：謝東佑教授。
- 二十六、校教師評審委員會：高崇堯教授(續任)、邱逸仁教授。

## \*院委員：

- 一、院務會議：王朝欽院長、黃永茂副院長、高崇堯主任、程啟正主任、蔣依吾主任、張志溥主任、邱逸仁主任、陳康興所長、黃立廷所長、黃永茂主任（工程技術研究推展中心）、余祥華教授、李宗璘教授、謝東佑教授、林哲信教授（原光灼華教授於 106.2.1 退休，由林哲信教授遞補）、邱源成教授、賴威光教授、謝克昌教授、郭紹偉教授、王朝盛教授、林淵淙教授、溫朝凱教授、**王嘉禧先生(職員代表)**（原林朝榮先生於 106.3.2 退休，由次高票之**王嘉禧先生遞補**）。
- 二、院教師評審委員會：王朝欽院長、高崇堯主任、程啟正主任、蔣依吾主任、張志溥主任、邱逸仁主任、陳康興所長、黃立廷所長、鄭志強教授、鄧人豪教授、許正和教授、楊旭光教授、江明朝教授、鄺獻榮教授、李淑敏教授、張六文教授、林宗賢教授、李志鵬教授。
- 三、院學術審議委員會：王朝欽院長、洪子聖教授、陳英忠教授、嚴成文教授、邱源成教授、李宗南教授、蕭勝夫教授。
- 四、院課程委員會(任期 2 年)：王朝欽院長、黃永茂副院長、高崇堯主任、程啟正主任、蔣依吾主任、張志溥主任、邱逸仁主任、陳康興所長、黃立廷所長、鄭志強學程主任、溫朝凱學程主任、馬誠佑教授、潘正堂教授、楊昌彪教授、吳欣潔教授、魏嘉建教授、林淵淙教授、黃婉甄教授、董孟達同學（資工系大學生代表）、蔡政哲同學（機電系研究生代表）
- 五、司選委員會：莊豐任教授、王郁仁教授、柯正雯教授、蔣西旺教授、洪勇智教授、陳威翔教授、曾凡碩教授